

哈姆雷特 · 罗密欧与茱丽叶 · 仲夏夜之梦

莎士比亚

百家文学之旅 2

Shakespeare

F·E·哈勒岱(F.E.Halliday) 著

刘蕴芳 译



百家出版社

百家文学之旅 2

莎士比亚

Shakespeare

F·E·哈勒岱(F. E. Halliday)◎著

刘蕴芳◎译

方平◎导读

推荐导读

这是有关莎士比亚的一部资料丰富、记叙翔实的传记，加以又广为搜集了一般不易见到、很有文史价值的许多图录，因之很值得爱好莎士比亚的我国读者参阅。

就我们所已知的莎士比亚传记资料中，有两个事例很有意义，也发人深思，在这传记中都已提到了（见第四十二，七十六至八十页），似不妨在这里再作进一步的勾勒和申述，聊作补充。

从莎士比亚成家不到三年，已是三个孩子的父亲，到他投奔伦敦，在戏班子里初露头角——即从他二十一岁到二十八岁，这七年间（一五八五至一五九二年）的经历，我们几乎一无所知，成为他生平中的一页空白。莎学家们无可奈何地称之为“失落的年代”（the lost years）。

年轻的莎士比亚为什么决心离别亲人和故乡，去到人地生疏的伦敦呢？他又怎样搭上了戏班子？这是莎士比亚一生中的重大转折点，替莎士比亚写传，在这关节上，应该有一个圆满的交代才好，可是年代久远，无从查考了；只能这样说吧，比较合乎情理的推断是：家庭负担加重了，逼着年青人外出谋生（也免得家里再不断增添人口）。他的家乡常有一些巡回演出的剧团来此演出，他加入了他们的行列，随着演员们一起来到伦敦。

据说一开始他在剧团里打些杂差，偶尔来到台前扮演一些次要角色（不过他的演技似乎并不怎么样），为了剧团临时需要，赶着改编一些旧脚本，总之，到了二十八岁那年，他的写作才华开始在他最初编写的几个剧本中显示出来了，系列剧《亨利六世》已经上演，受到广泛的欢迎。他脱颖而出，却不料遭来文人剧作家的歧视和讥诮。

那年秋天，当时稍有名气的剧作家葛林（R. Greene，一五五八至一五九二年）去世了，临终之前，他写了一本小册子：《万千悔恨换来了一丁点儿聪明》，在篇末，这位剑桥大学出身的文人以自己潦倒不堪的晚境，提醒三个同行剧作家：“要提防那些改编他人剧本的演员，尤其是某一头新抖起来的乌鸦，借我们的羽毛来打扮自己，在戏子的外皮底下包藏着一颗虎狼的心。他自以为叽哩呱啦地写得一手素体诗，不差于你们中间最出色的一位……”

这呼之欲出，所谓“新抖起来的乌鸦”分明针对着年轻的莎士比亚。《亨利六世》下篇有这么一行台词：“妇女的外皮底下包藏着一颗虎狼的心。”现在葛林接过这句话，故意把“妇女”改为“戏子”，来点明他指的是谁。他还嫌这不够露骨，

在文中又杜撰了一个词“Shake-scene”来影射“Shakespeare”(莎士比亚)。在莎士比亚早期文献资料不足的情况下，真得感谢葛林的临终讥诮，提供了一份极可贵的材料，这却是那位满腹牢骚的文人剧作家当初万没料到的。

从这小册子里可以看到，莎士比亚来到伦敦，干得不错，经过几年努力，已是头角渐露，使文人剧作家侧目而视，把他看成有威胁性的潜在对手了。其次，大学出身的葛林把肚子里没有多少墨水的莎士比亚比作一只借他人羽毛的乌鸦，他的鄙夷其实正是从反面证明了莎士比亚最善于学习——向生活学，向民间文艺学习，也努力吸收文人剧作家(像善于写素体诗的马罗)的长处来充实自己，所谓“河海不择细流，故能成其深”。

最具有关键性意义的是，葛林在小册子里把演员辱骂作“拾我们牙慧的木偶，借我们的光的小丑”。跟高傲地瞧不起戏班子的“大学才子”截然不同，莎士比亚和剧团密切地打成一片，是剧团自己培养的剧作家，他熟悉剧团中的每个演员(就像球队教练熟悉每个队员的技艺)，在下笔构思时，便于考虑怎样能更好地发挥他们的特长。所谓“在戏子外衣底下”的剧作家实际上是和当时蓬勃发展的民间戏剧相适应的新型的剧作家。比起文人剧作家来，虽然希腊文、拉丁文懂得少一些，“土”了一些，但更熟悉舞台艺术，他的剧作能更好地适应当时戏剧演出的条件，更好地满足观众的欣赏要求。这是说，写好一个剧本是一门专门的学问，需要来自剧场实践的专业知识，这却不是在学府中所能学到的。

历史证明：正是演员出身的莎士比亚，而不是像葛林之类的文人剧作家代表了英国文艺复兴时期在文学艺术上所取得的最高成就。

在莎士比亚传世的三十七个戏剧中，当时最具有政治敏感性的，无疑首推历史剧《理查二世》了。它约写成一五九五年，当年公演，很受观众欢迎。舞台上搬演的是这位丧国之君最后两年的事迹(一三九八至一三九九)。他宠信佞臣，横征暴敛，丧失民心，终于在四面楚歌声中被迫逊位，被他的王亲——工于心计的亨利四世取而代之。这本是两个世纪前的历史陈述了，但把这段历史搬上舞台，由于当前特殊的政治背景，却很可能激发起带有政治色彩的联想。

在伊丽莎白女王统治下，英国呈现了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的太平盛世气象。但女王在晚年却越来越宠信她身边的佞臣，任意把专利权赏给他们。压在人民头上的税赋加重了，失望的情绪逐渐在朝野蔓延。当初理查二世由于不得人心，众叛亲离，而终于被迫逊位，对于女王，这是不是前车之鉴呢？这里隐隐地潜伏着一种政治危机感。很能说明问题的是，《理查二世》在舞台上受到欢迎，出版商认为有利

可图，于一五九七年出版了该剧的单行本，送审时，其中被迫逊位的情节，给官方删除了——他们嗅觉到其中贴近现实的政治意味。第二年，这单行本又排印两次，逊位那一场重头戏始终是被阉割了的。

和理查二世相同，女王并无子嗣(她终身未婚)，又始终不曾指定王位继承人，政治野心家因之以为有机可乘，觊觎王位。在女王的朝廷中，有王家血统的艾塞克斯伯爵是受宠的红人。一五九九年他奉命出征爱尔兰，伦敦群众夹道欢送，同年九月，惨败而归，被剥夺官职。他的政治野遭严重打击，以至不惜孤注一掷，纠集党羽，密谋煽动伦敦市民实行政变，取女王而代之。

为了制造舆论声势，党徒们于一六〇一年初要求“侍从大人剧团”上演《理查二世》。剧团主持人面有难色，这历史剧离初演已近七年了，唯恐不能卖座。结果由党徒津贴四十先令，在二月七日政变前夕，演出这一历史剧。第二天他们发动政变，遭到镇压，经过审问，二月二十五日伯爵以叛国罪被送上断头台。剧团也受到牵连，主持人被召唤出庭受讯，幸而解释清楚，当局网开一面，不知者不罪，未加深究。剧作家更是有惊无险。

此时此际，正当莎士比亚进入他创作的巅峰状态，《哈姆莱特》、《奥瑟罗》等一系列大悲剧，在四五年内即将相继问世，如果设想一下：当时剧团受到株连，而且批示下来，《理查二世》的要害问题，在于“逊位”，剧作者的政治背景必须严加查究，何况莎士比亚确实在《亨利五世》(一五九九)的一首序诗中，为出征爱尔兰的“女王的将军”唱起了颂歌，如果指控他两年前就投靠叛党了，那还能说得清楚吗？

幸而尽管女王在她自我意识里认同于理查二世(她事后跟一位大臣说起：“你知道吗？我就是理查二世。”)，对于史剧《理查二世》在民间可能产生的影响，她也比较敏感，但她并没有因此认定这历史剧在借古讽今，有所影射；处理这宗叛乱案件并未扩大化。否则的话，光景陡变，莎士比亚这位代表着英国文艺复兴时期艺术上最高成就的剧作家，将因为一场从天而降的文字之灾，百辩莫解，等待他完成的伟大的历史使命更无从说起了。

在那场政治风波平息之后七年(一六〇八)，《理查二世》单行本第四次排印，出版商为了增加号召力，在书页上特地加上一段声明：“新增添议会场景，和理查王的被废黜……”指的是理查二世在议会大厅被迫向亨利四世交出王冠的那一场戏。那时女王已去世五年，时过境迁，没有忌讳的必要了。这样，缅怀往事，指点前朝(金雀花王朝)成败得失的《理查二世》，终于还原为一部令人感慨的历史剧了。

谁不知道，莎士比亚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戏剧家之一，但是偏有人说“莎士比亚的真伪是个谜”，而且是个“永远的谜”。他们认定莎士比亚的杰作不可能出自莎士比亚本人的手笔。两个世纪以来，这种别有用心的叫嚣从没有停止过。读《莎士比亚》的“前言”可以知道，本书作者的目的之一，就是以丰富确凿的传记性材料令人信服地证明，当初收入“对开本”中的三十六个剧作的著作权，只可能是属于莎士比亚本人，从而驳斥了那许多胡说。

虽然尽是些胡说，可也显示出它们不容轻视的兴风作浪的能量。尤其是一九八八年(已在本书问世之后)，保卫莎士比亚著作权人士和反莎士比亚运动成员曾经发生过一场激动人心的正面交锋，值得一提。为便于读者了解，这里把有关历史情况先大致介绍一下。

一五九八年和一六一六年，和莎士比亚同时代的剧作家琼生先后出版了《人各有癖》等两个剧本，卷首的“演员名单”中都列入了莎士比亚的名字。莎士比亚去世后七年，《莎士比亚戏剧集》(一六二三)问世，收入琼生献给生前好友的悼念诗，给予热烈的赞美：“他不属于一个时期，而归于千秋万代。”这部戏剧全集又是由莎士比亚生前长期合作的两位剧团同事筹款出版的。在卷首序言中，他们盛赞亡友“文思如涌，心到笔至，落笔不改”，还表示这样的遗憾：“如果剧作家还在人世，能亲自校订，付印自己的作品”，该有多好。

在莎士比亚生前，和他一起合作、朝夕相处，最熟悉他、了解他的同行，应该最有发言权，可他们从没有对他的著作权怀有任何疑问。直到十八世纪末，根本不存在有关著作权的问题。到了十九世纪，浪漫主义文艺思潮席卷英国，莎士比亚的声誉蒸蒸日上，几乎成了被崇拜的偶像。正是在这一时期，掀起了一股“反莎士比亚运动”的逆流，关键所在，还是葛林的那句话——“戏子的外皮”。一个与“牛津”、“剑桥”无缘、来自内地乡镇、戏班子出身的小子，难道能写出那么伟大、举世闻名的杰作吗？他们于心不甘，非得把著作权夺过去，夺到达官贵族那一边去，夺到大学才子那一边去。只消看一看他们为争夺著作权先后提出几十个“候选人”(甚至包括伊丽莎白女王在内)的阵容，就可以认清他们的阶级偏见和用心所在了：全部是有贵族头衔的或是高等学历的，没有一个布衣平民。

他们首先推出来的是培根，在十九世纪中叶组织了“培根协会”，发表了长达千页的宣传册子，直到一九六一年，“培根派”的信徒们还在活动。接着而来的是“马罗派”，叫嚣的劲儿甚至比“培根派”更狂热。近年来似乎是“牛津派”在风头上。

“莎士比亚受审”是一九八九年英国《环球报》春季号用大字在头版刊出的一

条使人震惊的标题。上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英国伦敦法学会大厅(三八六年前，就在这大厅里初演莎士比亚喜剧《第十二夜》)成立了一个由英国名流组成的模拟法庭，审理的案件是：“莎士比亚著作权”——归于威廉·莎士比亚，还是第十七代牛津伯爵？

英国皇家法律顾问亚力山大勋爵首先发言，他跟两百年来企图否定莎士比亚的那些人唱的是一个调子：来自内地乡镇的土包子，没跨进学府大门，文化水平有限，怎能写出那么伟大、举世闻名的杰作来？

捍卫莎士比亚著作权的是包括“国际莎协”主席史坦莱·威尔斯教授在内的莎学专家们，他们指出：牛津伯爵死于一六〇四年，而莎士比亚有十多个剧本，包括《李尔王》、《暴风雨》等杰作，都是在一六〇四年以后写成的。

要想让牛津伯爵(一五五〇至一六〇四年)取莎士比亚而代之，这可是一个明摆着的，不容回避的难题。他们把剧作家的创作年表全部提前十二年！

在模拟法庭上，双方都提供两位证人，出庭回答双方的盘问，陈述自己的观点。有三百五十人前来旁听，牛津伯爵的后裔(二十三岁的贵族青年)也在旁听座上。经过六个半小时的辩论，最后由三位英国勋爵组成的审判团作出裁判：“牛津派”败诉，胜利属于威廉·莎士比亚。于是在这个当初演出莎剧的大厅里，人们为莎士比亚的胜诉而爆发出一片热烈的欢呼声。

其实就在前一年，“牛津派”已在美国华盛顿的模拟法庭上和莎士比亚打过官司了——经过辩论，由美国最高法院的三位大法官作出判决：“牛津派”提呈的证据不足，莎士比亚的著作权应归于牛津伯爵的一案予以驳回。两次活动都以失败告终，“反莎派”是否就此死心了呢？未必吧。但我相信，认真读了本书，读者们一定会像严肃、有成就的英美莎学家们一样，对“反莎派”的不断喧嘈，嗤之以鼻。

方 平

2001年4月于上海

前言

深以为憾的是，一般人都以为我们对莎士比亚的生平知之甚少。事实上，我们所知甚多。多亏英美学者前仆后继，从十八及十九世纪的马龙(Malone)和哈里威·菲利普斯(Halliwel-Phillipps)，到我们当代的华勒斯(C. W. Wallace)和雷斯莉·荷斯顿(Leslie Hoston)等人孜孜的研究，许多事实都被发掘出来，而且还在继续发掘中。老实说，对一位大半生都留在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镇，生老于斯的剧作家，所发现的资料比我们设想得多得多。我们必须知道，在莎士比亚的时代，戏剧并不登大雅之堂，待其死后又为波蒙特和佛莱彻矫饰的戏剧盖过锋芒，而英国在二十年的内战和共和政体期间，剧院都被封闭。因此，直到莎翁死后半世纪，才开始摸索研究，但是要得到第一手的资料已经太迟了。然而自从那时起，许多记录档案和当代的引述都重见天日，而本书的目的只是想描述在三个世纪的发现后我们所知道的莎翁生平，并且藉助插图引证来阐述他的故事。

更糟的是，一般人都以为我们对莎士比亚所知甚少。就一方面来说，它助长了十八世纪自作多情的信念，把莎士比亚视为一位无师自通的乡下小子。我们早就没有理由抱着这个观念不放，但是它又助长另一个观念，认为此人不可能是这些剧本的作者。一百年前有一位德莉亚·培根小姐沾沾自喜的证明她的同宗法兰西斯·培根才是真正的作者。培根小姐后来发疯而死，但是她的主张却由门徒继续宣扬，直到另一群宣称发现某王宫贵族才是“真正的莎士比亚”的人驳斥他们的主张。现在我们又被告知真正的作者是马罗。很快的，会有好事者发掘伊丽莎白时期一位默默无闻的剧作家文渥思·史密斯，而史密斯一族又会群起鼓噪。

本书的目的虽非驳斥这种胡说，却也会顺带把它排除。目前就我所知，还没有人做过这样的尝试，而以如此丰富的传记性材料、文件、肖像和地点旁征博引，应该可以让读者信得过：写出“对开本”中三十六出戏的作者，正是爱汶河畔斯特拉福的莎士比亚。这是一个合理的假设。

F·E·哈勒岱
于康涅

目 录

推荐导读·····	I
前言·····	i
童年时代·····	1
斯特拉福·····	11
教育·····	16
婚姻大事·····	27
伦敦之行·····	32
早期剧本及诗作·····	42
大臣剧团之仆·····	52
家乡事·····	62
中期喜剧·····	68
环球剧院·····	73
国王之仆·····	85
伟大的悲剧·····	88
最后的时日·····	97
莎士比亚的成就·····	106
莎士比亚家谱·····	123
图片说明·····	124
艺术家索引·····	136
索引·····	137
致谢及参考书目·····	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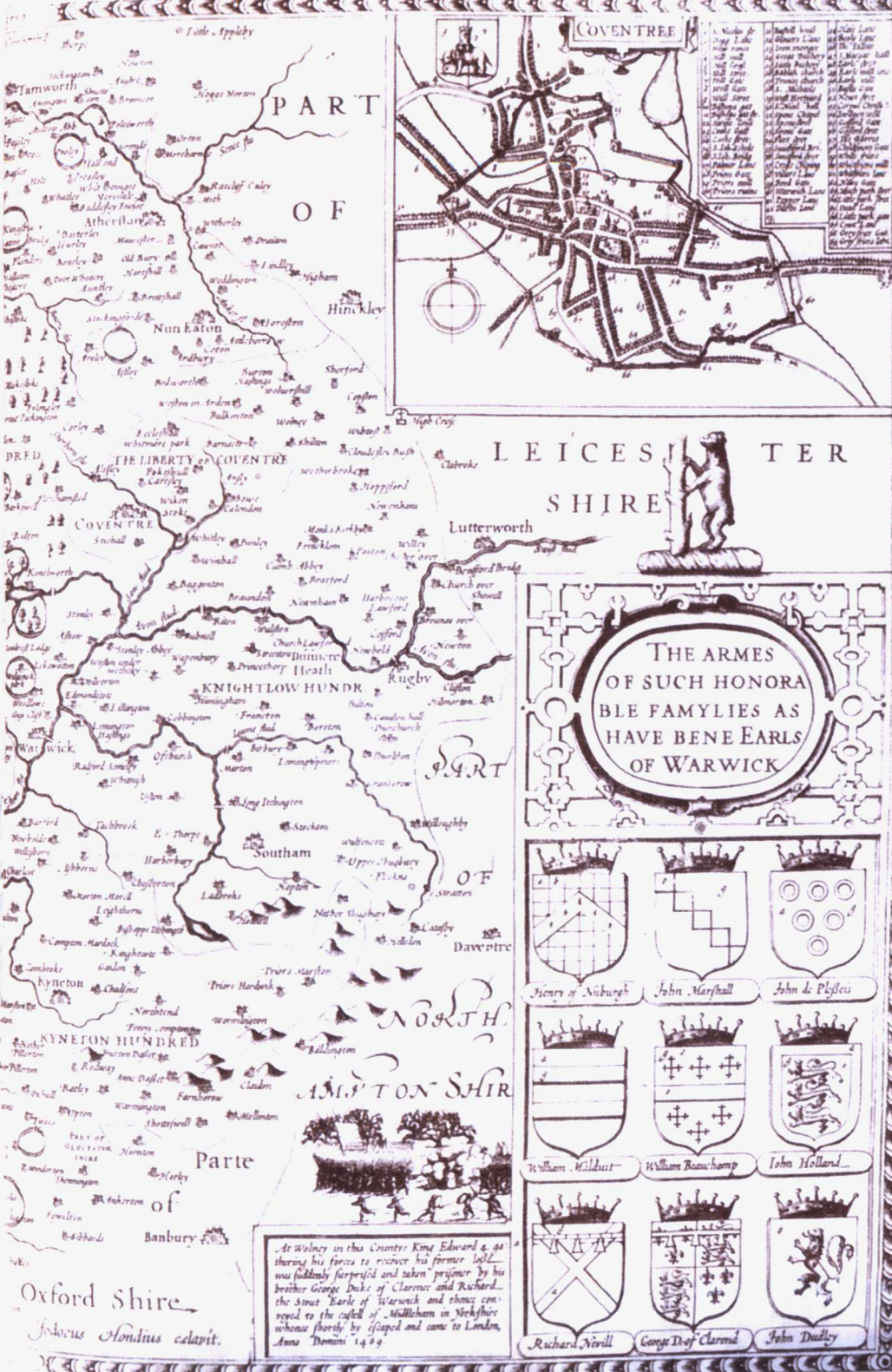


从巴德布鲁克的矮丘远眺瓦立克郡。

童年时代

至少从十三世纪中叶以来，瓦立克郡就有莎士比亚这个姓氏存在。当时有一位威廉·萨克士比亚(W. Sakspere)住在斯特拉福郊区的克罗普顿。然而，这位中世纪的威廉却不是家人的光荣，因为在他大名鼎鼎的同姓后代诞生三百多年前，他老兄因为抢劫被处绞刑。“萨克士比亚”只是这个姓氏的简单变化而已，还有许多让人眼花缭乱的拼法，与一般通行的“莎士比亚”(Shakespeare)渐行渐远，更难辨识：沙士佩特(Shakespert)、莎士比(Shaxbee)、夏克比亚(Schakosper)、查克士比亚(Chacsper)，甚至沙士塔夫(Shakstaff)。十七世纪的博古家喜欢搬弄一个英雄气概的字源——“他的姓氏听起来骁勇善战(因此有些人以为他出身军人世家)：摇撼一长矛(Shake-speare)”，但是就我们所知，瓦立克郡只有一户莎士比亚因为军功享有田产，因此这项言之凿凿的诠释也受到质疑。

诗人的祖父可能是理查·莎士比亚，一五二五年住在巴德布鲁克往东远眺瓦立克的矮丘之间。几年之后他搬到斯特拉福北边三英里的斯尼特菲



莎士比亚时代的
瓦立克郡。
约翰·史毕德的
地图，一六一〇
年。



莎士比亚父亲受洗之处，斯尼特菲尔教堂。

尔村，在那里为罗伯·阿登的庄园种田，后者是瓦立克郡一个古老显赫家族的远房旁支。十六世纪三十年代，理查的两个儿子约翰及亨利都在斯尼特菲尔出生，并在教区礼拜堂受洗。

罗伯·阿登本人并不住在斯尼特菲尔，而是住在西边三四英里的威姆柯特。他在那里有一栋木结构的精致农舍，屋后有几个坚固的谷仓和一个石造鸽棚。他在那里把八个女儿拉扯长大，最小的女儿名叫玛丽。莎士比亚的祖父与外祖父互为邻居几乎长达三十年之久，两人相距仅约半英里路。他们对这块土地有共同的利害关系，其中一人是地主，一人是佃农。



罗伯·阿登位于威姆柯特的房子，莎士比亚的母亲在此出生。



阿斯顿·肯特罗教堂，可能是莎士比亚父母结婚的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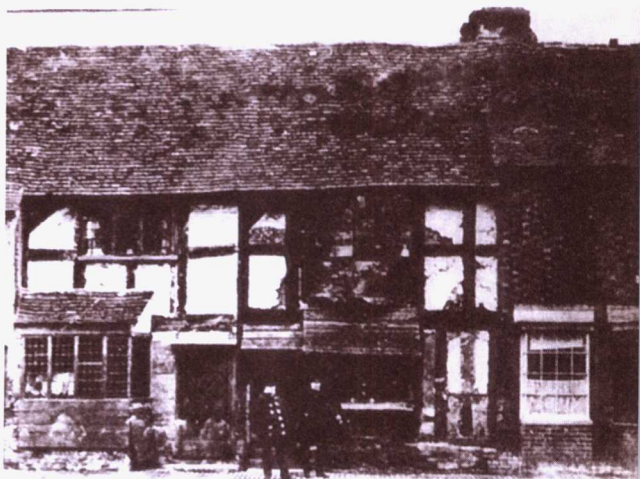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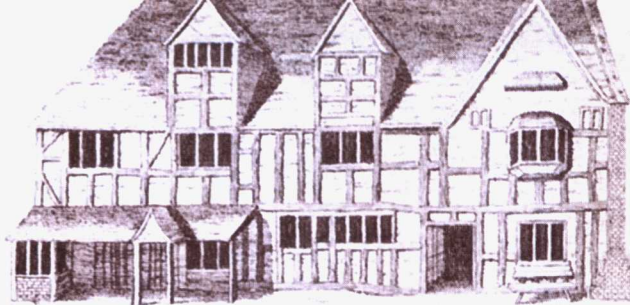
约翰·莎士比亚应该从小就认识玛丽，一五五〇年他搬到斯特拉福，留下父亲和弟弟继续在斯尼特菲尔种田，然而他住的地方离她家也只有一个小时的步行距离。无疑这位贫贱农夫的儿子认为，若要赢得一位乡绅之女的青睐，即使这乡绅再怎么朴实无华，也必须改善自己的处境，因此他展开制造手套的生意。他的事业蒸蒸日上，等到一五五六年罗伯·阿登过世不久后，他就娶了玛丽为妻，推测是在威姆柯特教区内的阿斯顿·肯特罗教堂。对于这位雄心大志的年轻小伙子而言，这是一场称心的婚事，因为玛丽不仅带来家庭的名声和社会地位，还带给他两块威姆柯特的地产，总数约一百五十英亩，外加一份斯尼特菲尔地产的继承权。

但是约翰自己也有房地产。他的事业做得很顺手，结婚之前才刚刚投资两栋斯特拉福的房子，其中一栋位于小镇顶端亨利街的北侧。这栋房子就在“出生地”（指莎士比亚的出生地）的东边，而当时他可能已经是“出

生地”的房客。他曾经在亨利街住了一段时间，因为一五五二年他和朋友亚得安·昆尼因为在大街上制作堆肥而被罚款。如果当时他带着新娘住进“出生地”，那么极可能把手套生意搬进隔壁新买的房子。

一五五八年九月他们的第一个孩子出生。我们对这个新生儿知道的就这么多，她可能在婴儿期夭折。她的妹妹也是，一五六三年四月埋葬时才五个月大。也许姊妹俩都是瘟疫的受害者，这场令人畏惧的天灾在一五六三年来势汹汹，在英国大肆其虐。当约翰与玛丽·莎士比亚的第三个孩子即将临盆时，他们的希望一定掺杂了恐惧。但是瘟疫随着冬季的霜降销声匿迹，到了一五六四年四月梨树与苹果树迸出满树的花朵时，一个儿子也呱呱坠地，也许是在二十三日。他被命名为威廉，二十六日在教区的圣三一教堂受洗。

伊丽莎白女王当时芳龄三十。六年前她继承英国王位，当时的英国是个落伍又破产的岛国，只沾到文艺复兴新文明的边缘。然而，多亏她非凡的勇气和能力，把整个国家导向国富民强之路。最重要的是，她创立中庸适度的新教作为英国的国教，以此凝聚大部分的子民，虽然还是有些天主教徒愤恨不平，一些认为宗教改革做得还不彻底的清教徒也心怀不满。她的



莎士比亚的出生地，由上而下：
所知的最早景观，一七六九年；
修复前，一八四七年；
修复中，一八五七年；
今天的景观。

Baptismos

October 26 ff. *maritima filia Johannis Exonensis de alidantia sua nupta*
 28 Elizabeth filia T. Boyard
 November 5 Agnes filia Georgii Buuman
 11 Thomas filius Gulielmi Smith
 11 Agnes filia Thomae Girdles
 17 Johanna filia ~~Thomae~~ Roberti
 27 Richardus filius Rogeri Danfere
 December 1 Richardus filius Johannis Kemming
 8 Gulielmus filius Gulielmi Hearnig
 11 Gregorius filius Henrici f. f. f.
 14 Adelphi filius Richardi Castil
 15 Antonius filius Gulielmi Bonfede
 22 Johannes filius Thomae Bayard
 24 Maria Rogeri f. areopagite
 Januari 5 Robertus filius Richardi Mardyn
 8 Richardus filius Gulielmi f. f. f.
 11 Elizabetha filia Johannis Janier
 14 Gulielmus filius Richardi Barker de Dapton
 15 Helena filia Gulielmi Lope
 17 Johanna filia Roberti Morgan
 20 Elizabetha filia Thomae Smith
 22 Richardus filius Johannis f. f. f.
 24 Anna filia Davidi Caton
 31 Anna filia Henrici Wapgate
 Februari 2 Maria filia Gulielmi f. f. f.
 4 Gulielmus filius Rogeri f. f. f.
 7 Maria filia Henrici f. f. f.
 10 Catharina filia Henrici f. f. f.
 13 Maria filia Richardi f. f. f.
 16 Agnes filia Thomae f. f. f.
 19 W. filius Richardi f. f. f.

1504
 April 5 Edwardus filius Thomae f. f. f.
 7 Benedicta filia Thomae f. f. f.
 12 Johannes filius Gulielmi f. f. f.
 20 Gulielmus filius Johannis f. f. f. XXX
 23 Antonius filius Gulielmi f. f. f.
 26 Maria filia Johannis f. f. f.
 29 Johannes filius Johannis f. f. f.
 Richardus filius Gulielmi f. f. f.
 Ric. Bifch. m. m. f.
 ff. *maritima filia Johannis Exonensis de alidantia sua nupta*
 ff. *maritima filia Johannis Exonensis de alidantia sua nupta*
 ff. *maritima filia Johannis Exonensis de alidantia sua nupta*



伊丽莎白女王三十五岁的肖像，
 莎士比亚当时五岁。

“威廉，约翰·莎士比亚之子”的受洗记录，
 一五六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载于斯特拉福教区
 的记录簿。